

超值“心理魔法”测试
仅售
18元

我为歌狂
WOWEI GE KUANG
橙色小说

一套男生女生都要看，
白天到晚上都要读的小说集！

浪漫精彩，
机智幽默，
绝无冷场！

酸 甜 就 是 我

美籍 / 主编

讲述香橙蛋糕般美味的
XINGFU GUSHI

幸福故事

2005年度流行话题第一名！

爱情，就像热带气压形成的台风，总是来得突然，让人不知所措却也无从招架，也往往因此少了一些真实感，令陷入情感漩涡的男女怀疑——他、她到底喜不喜欢我？

新世界出版社
NEW WORLD PRESS

爱情，就像热带气压形成的台风，总是来得突然，让人不知所措却也无从招架，也往往因此少了一些真实感，令陷入情感漩涡的男女怀疑——他、她到底喜不喜欢我？

酸 酸 甜 甜 就 是 我

讲述香橙蛋糕般美味的
XINGFU GUSHI

幸福故事

美错 / 主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酸酸甜甜就是我 / 美错著. — 北京: 新世界出版社,
2005.9

ISBN 7-80187-846-9

I. 酸… II. 美…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
—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88262 号

酸酸甜甜就是我

策划: 张敬 小额

作者: 美错

责任编辑: 慧钰 董晶晶

封面设计: 大象工作室 石建华 版式(或装帧)设计: 许樱丹

出版发行: 新世界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 24 号 (100037)

总编室: +86 10 6899 5424 6832 6679 (传真)

发行部: +86 10 6899 5968 6899 8705 (传真)

网址: <http://www.nwp.cn>(中文)

<http://www.newworld-press.com>(英文)

电子信箱: nwpcn@public.bta.net.cn

版权部: +86 10 6899 6306 frank@nwp.com.cn

印刷: 北京市迪鑫印刷厂 经销: 新华书店

开本: 32 787 × 1230 字数: 140 千

印张: 7

版次: 2005 年 9 月第 1 版 2005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书号: ISBN 7-80187-846-9/I·267

定价: 1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目 录

酸酸甜甜就是我

酸酸甜甜就是我	01
单身情歌	07
思念谁	14
信	22
半糖主义	30
少女的祈祷	38
风继续吹	44
秋天的童话	63
喜欢你	75
可爱的女人	82

烟花火	91
蒙娜丽莎的眼泪	98
蝴蝶	130
等待那一天	136
数到三就不哭	147
雨一直下	154
亲爱的不要离开我	178
但愿人长久	185
流年	203
很爱很爱你	213



酸酸甜甜就是爱

文 /joga

所以这次，我决定再不容忍她这种疯狂的行为。

我发誓，这次把她找回来后，

我一定毫不犹豫地抛弃她！

1

我失恋了。

某一天一觉醒来，我的女朋友就不见了。虽然她一直幻想着像这样突然失踪，可是当这一天真的来临时我还是怒不可遏。

整整一天，我铁青着脸找遍了所有她可能藏匿的地方，结果却一无所获。我沮丧地回家，家里陈列着她的无数照片，无一例外地神气活现，让我格外愤怒。

等我打开电脑时，怒火再次席卷而出——她更改了屏保，把屏保换成了自己的大幅写真，然后有欢天喜地的文字快乐地滚屏播出：去远方！去远方！我恼怒又有些伤心地看着屏幕上精神抖擞的她，哀怨地想：离开我，你就真那么高兴吗？

2

她总是这样，幻想着某一天从这个城市倏忽消失。虽然我看不出这个城市有哪点亏待了她，并且一厢情愿地认为自己是西藏人，我也从未见过这么偏执不讲道理和疯狂的人。上次人口普查时，她对着居委会的大婶严肃地说自己的家乡是日喀则时我差点没晕过去，我可以以我二十多年的生命作证她完全是胡说八道。我不知道怎样才能让她明白所谓家乡、所谓籍贯，是不能自己想当然的。

3

这样的失踪，在我们相处的日子里已经上演过好几回。每次，她都是毅然辞职，然后打点行装，接着不辞而别，俨然是去了某个远方，号称浪迹天涯，一副很伟大的样子。可她不是戴着假发在酒吧里唱歌，就是衣冠楚楚地在另一座写

字楼里做着流浪的梦，只把我蒙在鼓里。

所以这次，我决定再不容忍她这种疯狂的行为。我发誓，这次把她找回来后，我一定毫不犹豫地抛弃她！

4

我和她其实很早就认识了，早到对彼此的性别都还不太明晰的时候。我们相处的时间囊括了整个基础教育阶段，共度了幼年、童年和青少年。

但我们的感情只是开始于成年后的一次偶然邂逅。当我们在异乡的街头惊奇地认出对方时，她毫不犹豫地扑到了我怀里，那种力量很大的拥抱让我怀疑自己一直以来都和她有着非同寻常的关系。等她泪眼朦胧地松开我后，我向身边目瞪口呆的同事介绍：“我女朋友。”

虽然我们开始得很突然，可是我们恩爱地生活了很久。老实说，她是个很不错的姑娘，有一种神经质的智慧和疯狂的气质，令人着迷。一想到计划和她分开，我就肝胆欲裂。可是，这次我决不妥协！

5

带着我的决心，我愤愤不平地独自度过了很多个夜晚。有一次，我梦到她骑着一匹骏马跋山涉水向我奔来。醒来后，我决定去找她。我要和这个不负责任的疯丫头一刀两断，以此惩罚她对我的轻率。

可是我找遍了所有她可能出现的地方，结果仍是一无所获。她，我的号称出生在日喀则的女友，像一个气泡一样在阳光下消失了。或许这次，她是真的去

找她的“家乡”了。我无法不这样担忧地想。

6

在我丢失她的第30天，我在一个BBS上发现了她张贴的告示，声明她已经到了伟大的太阳城。随后我收到了她寄来的明信片和黑瘦的照片。

她显然是一式N份，因为朋友们陆续找我求证的电话差点没把我的手机打爆。可我坚定地相信，那是假的。她肯定、绝对、百分之百地还在原地。

BBS显然是胡说，照片一定是经她技术处理加工过的。当朋友委婉地指出信封上的邮戳时，我不屑地回答：“这有什么！她上次把自己关在家里花半小时画的邮戳比这个还好！”我清楚她的才能，我也拒不承认她这次是真去了远方。因为我知道，如果我承认她的远行，她势必更加得意到肆无忌惮。

7

我给她写E-mail，严正地指出我已经识破了她，我在BBS上警告她不要再自欺欺人。可是她的消息还是越来越少，偶尔有些奇闻逸事，也是简短得令我生疑。

最后一次留言，我问她：“你在外面这么久，有没有遇到过这样一个女孩？她一声不吭就号称去寻找自己的家乡，忘了她真正家乡的男朋友每天在等她回家吃晚饭！”她没有理会。

8

很久以后的一天夜里，我已经睡着了，电话响了。我猜是她，可她拿着话

筒不说话。“怎么了？你怎么了？”我担心不已。过了很久，她的声音才幽幽地飘过来：“喂喂，听到了吗？大风！”电话的效果很差，我根本没有听到风的声音，可是鬼使神差地，我说：“啊，高原的风吧！”她高兴地笑了。

“你找到日喀则了吗？”

“找到了。”

“那你找到家乡了吗？”

“还没。”我们握着电话沉默了一会儿。

“回家吗？”

“回哪个家？”

“你家在哪儿？”

“日喀则。”

我握着话筒笑了，我猜她正吸溜着鼻涕将话筒尽力举向辽远的旷野。那次她没有说拜拜就消失了，我根本就没来得及问她什么时候回来。

9

起初，她还有各种不同背景的照片从全国各地飞到我的手上，黑瘦，姿色渐无，背面总是写着潦草的字，告诉我陌生的地名和嘱咐我按多大的尺寸放大了摆在家的什么地方。可是渐渐地就不再有，终至杳无音讯。

我怀疑她有千里眼，知道家里再没有富余的空间摆设，又怀疑她过得高兴，已经忘乎所以，记不起这个家是几室几厅，剩几堵墙。

我不知道自己是不是在等待她，可是当我们约定结婚的日子悄然过去而她依旧缥缈得像空气时，我决心去认识新的女孩子。

昨天，我在街上散步的时候接到她的电话。我惊奇地接听，她的声音风风火火。

“听说‘七·一’结婚的人很多？你结婚了没有？”

“没有。怎么想起来问这个？”我回答得很警惕。

“哦，我前几天就想问的。忙，混忘了。”她的声音坦荡得无耻，好像我无法结婚的事实与她根本无关。

“为什么？”她又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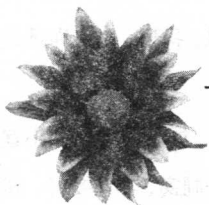
“不为什么，我女朋友是日喀则的，她回家了，还没回来，所以就没结成。”我沉着地应答。

“哦，是这样。你有什么话要和她说吗？”

“有。”我沉吟一下，“我想问她，在外面这么久，钱够不够花？”

她在那边快乐地大笑，笑声听上去很豪放，有回音。我想她一定正身处一个广阔的天地。笑声爽朗地回荡开，掺杂了大风的声音，这次我听得很清楚。不知道是风太大，还是信号不好，总之，这次她又是倏忽消失，留下单调的忙音。我还是不知道她回不回来以及什么时候回来。

我在想，会不会哪一天，她一脚踢进门来，背着个硕大肮脏的旅行包，一头汗，风风火火地问我：“听说我们今天结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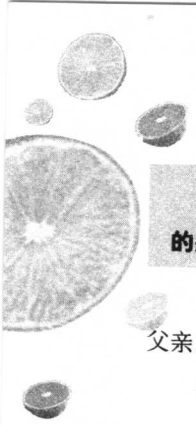


单身情歌

文 / 未浓

我 18 岁上大学，遇见了你，看着你为别的男孩子笑着，哭着。毕业后，我又看着你为婚姻悲着、喜着。从遇见你至今已经 7 年了，这 7 年里我是个自由的不错的单身男人，邂逅无数女孩，却只有你让我难过，让我担心……

我想这就是爱，不然会是什么呢？



上大学的第一天我就没想好事，我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搜索漂亮女孩子的身影

高中三年，我过得太压抑、太枯燥。这一切都是因为我的班主任就是我的父亲。我无数次地想，考上大学我要有一场轰轰烈烈的爱情。

我在人群中看到一个女孩子，一个模样憨厚的男孩子举着两枝冰淇淋跑到她身边，她吃冰淇淋时，男孩子拿着一本书为她扇风。我想，他也许是来送她上学的哥哥吧。

第二天我发现，那个男孩与我同班，名叫周宸。那个女孩叫许小宜，财系，我们三人还是老乡。周宸与许小宜小学和初中是同窗，非常要好。高中时两人分开了，没想到三年后又成同窗。

周宸几乎每天都要去看许小宜，为她买上一大堆零食。许小宜看见他，总会雀跃起来：又给我买什么好吃的？然后一把抢过周宸手里装零食的小袋子，头也不回地跑回宿舍。通常，周宸会跟过去。许小宜像个财主似的在床上盘腿打坐，小心地分点零食给舍友，然后心安理得大吃起来。周宸坐在那里看着她，眼里满是柔情。我有一搭没一搭地与其他女孩子说着话，不时瞥一眼许小宜，她吃东西的模样实在太可爱。周宸曾问我，你是不是看上小宜宿舍里的女孩子了？我心慌慌的，只得点头称是。

那天，我给许小宜买了一包零食，她爱吃的零食我都记得。许小宜和几个女孩子在说笑，周宸呢？许小宜的目光跃过我的肩膀。我结结巴巴地说，他让我给你送这个。我把零食放在她床上转身就走。

后来，周宸问我给许小宜送零食的事。我很慌乱，灵机一动说，我本来想

送给那个女孩子，当时她不在，就给小宜了。

我决定对许小宜死了那份心

大二时，许小宜与外语系一个男生好上了。那个男生长得很英俊，能说会道，很讨女孩子的欢心。许小宜每天和他出入成双，周宸十分痛苦。他告诉我，那个男孩子的家境不是特别好，他很少给许小宜买零食，倒是许小宜经常给他买这买那。周宸让我跟他去找那个男生算账，我不想去，周宸说我不够哥们，我只好随他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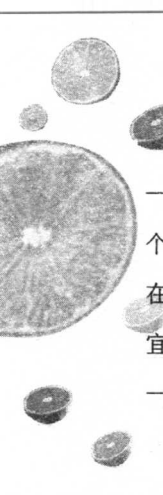
在路上，周宸拦住那个男生，喝道：“姓姜的，许小宜是我的女朋友，以后你离她远点，不然我对你不客气。”那个男生说：“我可从来没听小宜说她有你这样一个男朋友，只要小宜说她有男朋友，我保证离开她。”周宸要动手，我将他拉走了。我劝他：“那个男生说得对，人家小宜从来没把你当男朋友，你就不要一厢情愿了，天涯何处无芳草。”

周宸像一头暴怒的狮子一样扑向我。我大叫起来：“哎呀，你他妈的发神经，你打我干什么，我又不喜欢许小宜。”

其实，我知道，我一直是多么想当周宸的情敌。

周宸经常借酒浇愁，他对许小宜的深情打动了我。那段时间我一直陪着他，我不再是他居心叵测的情敌，而是他真正的铁哥们。为了让他振作起来，我找了几个女孩子跟他做朋友，可他一概不理。

一天，我从外面回来，看到校门口的小饭店门前乱成一团，五六个男孩子在围打一个人。我跑过去一看，倒在地上的那个人竟是周宸。那帮男孩子当中有



一个我认识，我冲他大嚷起来：“你们算什么，几个人打一个，太不像话了。”那个男孩对我说：“他喝醉了，冲到我们桌，指着我们每个人的鼻子骂我们是野种。”在我的劝说下，大家散去了。我扶起周宸。他抱住我痛哭流涕：“你知道吗？小宜怀了他的孩子，她太狠了，她彻底击碎了我的梦……”我的眼圈也红了：小宜一直是我暗恋的对象，我也不允许别人如此亵渎她。

临毕业时，许小宜被那个男生抛弃了

那个男生为了前途跟一个据说父亲手眼通天的女孩子好上了。在许小宜痛不欲生时，周宸来到她身旁。我曾问过周宸，你真的能接受小宜吗？他说，因为爱他会包容一切。那时我觉得周宸是个真爷们。

毕业了，我们都回了家乡。周宸在电视台当记者，我在报社做记者，许小宜在一家外企当会计。毕业后我们三个总在一块玩。许小宜煞费苦心地从公司找了一个漂亮的女孩子，说是给我介绍女朋友，她希望我和这个女孩子能发生点故事。我说：“你不要瞎费心思了，我不会对任何女孩感兴趣的。”小宜说：“你怎么搞的，像受了什么打击似的。”“别说我了，说说你吧，你在学校里为什么不接受他呢？”

她的眼神变得很忧郁：“难得他这么多年一直对我好，被抛弃过才知道什么最可贵。”

周宸和许小宜的日子看上去很幸福。他们没有忘记我这个见证他们悲欢离合的老朋友，每个周末都让我去他们家吃饭。每次去都是我下厨，他们买回的一大堆鸡鸭鱼肉，像过节似的。我厨艺不错，每次都给他们鼓捣出一桌丰盛的饭



菜。小宜面对一桌饭菜感叹，不知哪位女孩子能有福气嫁给你。

我喜欢在许小宜家呆着，她的家不大，但每个角落都很温馨、芬芳，哪怕从一块抹布上也能看出这个家有一个美丽的主人。

写了一个颇有分量的大稿子，在没有理由的情况下给毙了。我拿回稿子的同时，递上了辞职书

这一年，我26岁，做了自由撰稿人，并开始蓄发。半年后，我已是长发飘飘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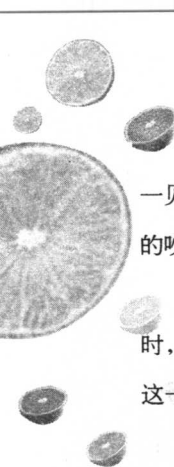
做自由撰稿人需要承受很大的压力，同时也很具有挑战性。有时，一个月一分稿费也没有，吃饭都成问题，经常去小宜家蹭饭。那时周宸和小宜已经结婚了。

自从失去了稳定的工作，我的心一直是彷徨的。小宜对我的情况表示担忧：“现在的女孩子都很现实，你没有稳定工作，人家能嫁给你吗？”我说：“我相信我的魅力，你看我这长发，能迷死女孩子。”

我谈恋爱了，她是个医生，一个非常美丽的女孩子。她喜欢我的长发。一个晚上我向她求婚，可她拒绝了我。小宜说得对，她嫌我没有稳定、体面的工作。她安慰我说：“其实，我很喜欢和你在一起，你充满激情，又很浪漫，我可以做你的情人。”我难过：“不，我要把我的激情和浪漫留给愿意嫁给我的女孩。”

失恋后，我剪掉了我的长发。

小宜给我打来了电话。她在电话里哭了，说她与周宸吵架了，她离家出走了，没带钱，想在我这儿住一晚。我劝她回家，她急了：“你那儿是不是有女孩子呀？给我一个痛快话，是行还是不行，不行我睡在大街上。”我只好让她来。



一见她的面我大吃一惊，我把事情想简单了，我以为是那种“床头打，床尾合”的吵架，没想到小宜的脸上青一块紫一块的。

我带着愤怒听小宜的哭诉：周宸晚上又喝得醉醺醺回来，小宜给他脱衣服时，看到他衣领上有凌乱的口红。小宜质问他，他大发雷霆，她就打了他一拳，这一拳对男人来说其实是微不足道的，可他却反手打了她好几个耳光。

我气得摩拳擦掌，这小子如果在眼前我非揍他一顿。小宜一言不发默默地进了房间，不嫌不弃地钻进我那已有异味的被窝里，蜷缩着身子，像一只被主人遗弃的小狗。她那无助、悲痛的样子让我难过极了。

小宜说不上班了，想在我家呆一会儿

一天晚上，我回家的时候发现小宜已经走了。

她把我的小乱窝收拾得干干净净，衣架上晾着我的一双双臭袜子。我的心有一种莫名的感动。我替小宜担心，我能想像回家后她是如何忍辱求全。这样想，我的心隐隐地疼。

三天后，小宜来了，身后有两个搬运工，提着三个大箱子。

“我离婚了，如果方便我想在你这儿住几天，公司的宿舍楼盖好了我就搬走。”我问：“是不是周宸提出离婚？”“不是，是我自己提出的。”

就这样，小宜在我这儿住下了。

我突然觉得生活有了动力。我每天的生活是这样安排的：早晨7点起床，做两份早餐，小宜吃完后去上班，我开始写作。中午，我会从楼下的饭店叫餐或用微波炉做点简单的饭。下午3:30分我结束写作，去楼下公园散散步，伸伸腰，